



中等职业教育“双精准”示范专业建设 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

7. 4. 2 骨干教师及名师培养

骨干教师培养方案

东莞理工学校汽车运用与维修专业项目建设小组

目录

一、培养原则	1
二、培养范围	1
三、培养条件	1
(一) 政治思想条件	1
(二) 业务能力条件	2
四、培养程序及办法	2
五、骨干教师的职责	3
六、骨干教师的考核要求	3

东莞理工学校骨干教师培养方案

为了进一步加强师资队伍建设，逐步建立起一支符合本专业实际，具有较强的教科研能力和较高业务水平的骨干教师队伍，规范有序地带动专业教师队伍整体水平的提高。经研究，特制定骨干教师培养方案。

一、培养原则

1. 校本培养与外出学习相结合。
2. 理念培训与技能提高相结合。
3. 教育理论与教学实际相结合。
4. 整体培训与分层培训相结合。

二、培养范围

1. 本专业教师，原则上获得中级职称或以上，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
2. 优秀教师、先进工作者优先。

三、培养条件

(一) 政治思想条件

1. 坚持党的基本路线，热爱祖国，自觉维护党和国家的利益；忠诚人民的教育事业，牢固树立为教育事业奋斗终身的崇高理想。
2. 严格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人师表，敬业爱岗，教风端正，积极进取，勇于创新。
3. 认真履行教师职责，贯彻教育方针，遵循职业教育规律，具有正确的人才观、教学观。
4. 具有团结协作精神，服从组织安排，主动积极承担学校教学部门分配的教学工作任务，友善处理同事关系。

(二) 业务能力条件

1. 知识结构:

具有《教师法》规定的合格的专业学历；具有相应教学岗位的教师资格证书；具备所任教学科系统的基础理论知识；掌握相关生产技术和操作技能；了解职业教育动态和学科科研进展，了解行业人才需求的动态；有改革和创新意识，治学严谨。具有较强的学习能力，不断充实自己，完善知识结构。

2. 教学能力:

全面掌握、熟悉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培养任务、课程体系结构、课程标准、课程内容；具有较强的教学基本功，掌握并自觉地运用先进的教学方法，面向学生，因材施教；正确组织和处理教学内容，科学进行教学设计与实施，突出能力的培养和素质的提高；了解学生心理及学习状况，善于组织管理课堂；掌握和运用现代教学技术，能运用现代教学媒体进行教学，根据教学需求自己制作教学资源和参与实训教学场所的建设。

3. 教学成果

积极从事教育教学研究、学术交流，承担教学部以上教学观摩课、示范课、公开课等，主动承担专业建设和教学改革任务，在校级或以上刊物发表过具有一定特色的教育教学经验或教育科研论文 1 篇以上。

四、培养程序及办法

建立公开、公平、公正选拔的机制。由教学部推荐，教务科审核，报教学主管校长审定。

1. 骨干教师一般 3 年选拔调整一次，每学期进行考核，并按专业安排和课程安排进行聘任。原则上，学校各专业按专业规模和工作需要，确立培养对象。
2. 学校对培养对象的教师要在政治思想、业务能力和学术方面进行重点培养。
3. 明确培养目标，落实培养措施，安排在教科研第一线的重要岗位，安排参加学校专业建设和课程改革项目，有条件的可负责教科研项目。

4. 优先安排参加学术会议。有组织、有计划地选派参加考察、调研、进修、培训，提高专业能力和教学水平。

5. 培养周期 3 年。

五、骨干教师的职责

1. 学习现代职业教育的理论，树立现代职业教育观。

2. 承担全校性或教学部内教学“公开课”、“观摩课”。

3. 承担对新任教师的教学指导及培养。

4. 参加专业建设和课程改革。

5. 组织课程教学实施的研究。

6. 参加企业实践，参与校企合作项目。

7. 参与实训场所的建设工作。

8. 发现学校教学问题，对学校教育工作提出建议。

六、骨干教师的考核要求：

1. 骨干教师由教学部建立业务档案，进行常规管理。每 3 年由学校教学中层会议进行复核，对成绩突出的骨干教师由学校进行表彰。对考核不称职人员，经教学中层会议表决 2/3 以上人员通过后取消其资格。

2. 承担 1 次公开课、观摩课（含教学部内），教学效果突出，教学经验值得推广。

3. 骨干教师培养期间应在公开刊物发表论文 1 篇以上、或完成校级以上（含校级）专业建设项目 1 项、或完成校级以上（含校级）教育或科研课题 1 项，并积极承担学校分配的其它业务工作。

4. 参加企业实践 1 次或以上。

5. 有业务进修计划，参加专题或专项培训 1 次，每年阅读 1 本的中职教育教 学理论书籍，撰写读书心得和学习体会。